# 最新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十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域冰心 更新时间：2024-07-22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为支持乙方开展业务，甲方愿意将管理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1.地址：\_\_\_\_\_\_\_\_\_市\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房。

2.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使用面积(按建筑面积计，下同)\_\_\_\_\_\_\_\_\_平方米，内含厨房\_\_\_\_\_\_\_\_\_间，卫生间\_\_\_\_\_\_\_\_间;房内设备有：电表\_\_\_\_\_个，检漏开关\_\_\_\_\_\_\_\_\_个，电话线\_\_\_\_\_\_\_\_\_条，电话机\_\_\_\_\_\_\_\_\_台，(号码：\_\_\_\_\_\_\_\_\_)，洗手盆\_\_\_\_\_\_个，抽水马桶\_\_\_\_\_\_个，淋浴器\_\_\_\_\_\_\_\_\_个，光管\_\_\_\_\_\_\_\_\_支，插座\_\_\_\_\_\_\_\_\_个。

乙方租用期为\_\_\_\_\_\_\_年，即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1.乙方每月向甲方缴纳房租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小写：\_\_\_\_\_\_\_\_\_元)，在当月十五日前交清，交纳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2.甲方向乙方提供电话使用(不代办查阅电话费用明细账)、供水、供电、电梯、保安，公共设施的管理、维修及公共场所清洁卫生等综合服务，甲方向乙方收取综合服务费，按\_\_\_\_\_\_\_\_\_元每月每平方米的标准收取，即每月收取综合服务费\_\_\_\_\_\_\_\_\_\_\_\_\_\_\_\_\_\_(小写：\_\_\_\_\_\_\_\_\_元)。乙方必须在当月十五日前交清，交纳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3.乙方使用工作用房期间，其水电费、电话费由乙方负担，乙方当月的水电费和电话费按水电及电信部门收取的金额在下一个月十五日前由甲方代收，收费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1.甲方负责对工作用房的维修(如属乙方使用不当造成需维修的项目，其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确保工作用房的使用安全。

2.甲方为乙方提供电话通讯设备(以下简称tel)，tel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3.本协议期满甲方在乙方已办妥退房手续，并交齐所有有偿费用，按时迁出后，将本协议规定的保证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4.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甲方向乙方收取的租金及保证金、综合服务费的标准不变。

5.甲方不承担因乙方对工作用房进行装修拆改，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工作用房和造成乙方财产、人身安全等损失的责任。

写字楼房屋的租赁合同范本

1.本协议在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乙方在本协议生效后五天内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电话及通话保证金\_\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国际长途：\_\_\_\_\_\_\_\_\_元/部;国内长途：\_\_\_\_\_\_\_\_\_元/部;市内：\_\_\_\_\_\_\_/部)。乙方若中途退房，保证金归甲方所有。

2.乙方依约交付租金、综合服务费、水电费、电话费，逾期不交者须缴交滞纳金，即乙方每逾期一天应按应交费用总金额的30%向甲方缴交滞纳金。

3.乙方使用的工作用房，只准用于开办独立核算的企业，不得将其转让、转租、擅自改变使用用途。

4.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工作用房。若需对房间装修的，乙方须按\_\_\_\_\_\_\_\_\_执行，到甲方综合管理部办理填报《申请表》等手续，经甲方批准后方可组织施工。否则，乙方装修视作违约，应自行拆除，恢复原状;同时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本协议终止后，其墙面(含门、窗)、天花、灯具、地板、招牌底、防盗网等不动产均无偿归甲方，乙方不得自行拆除。否则，乙方必须在将其所使用的工作用房恢复原状后，方可取回保证金。房间的建筑和各种设施若因乙方装修拆改，或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或下水道堵塞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赔偿。

5.乙方不得私自拆装电话，或转让、转租给他方使用。否则，甲方有权收回乙方的电话机，并按电信局有关规定处以罚款。若乙方对电话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维修和赔偿。

6.乙方在使用期内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令，依法经营。注意防火安全、计划生育、治安管理，乙方若违反上述条例应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7.乙方拖欠甲方的租金、综合服务费达1个月，则作乙方自行终止协议处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三天内自行迁出，并补交所欠甲方的一切费用。若乙方不按时迁出，则从协议终止日起计收逾期金，每逾期一天按本协议所定的日租金、综合服务费金额的两部计收。

8.乙方在本协议期满后续签新协议时，交费标准按新协议执行，且须在本协议终止前一个月到甲方办理续签(新协议)手续，逾理作不续签处理。乙方如无意续签，则应在本协议终止前一个月内，到甲方办理退房手续，并于本协议终止后5天内迁出。如未及时迁出，保证金归甲方，并由甲方向乙方收取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本协议所定的日租金额和综合服务费的两倍计收。

9.本协议期满或乙方需中途退房，应按规定办妥退房手续，乙方须到甲方综合管理部填写《退房验收情况登记表》，在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才能搬出甲方大院，否则甲方不予放行。

10.乙方办理进驻甲方工作用房的手续程序，按\_\_\_\_\_\_\_办理，乙方应如实填写《进驻企业人员登记表》，并向甲方提交有关资料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协议书与甲方\_\_\_\_\_\_\_\_\_\_\_\_\_\_\_\_\_\_同时使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书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经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人民法院解决。

以上条款若与国家新颁的法令有抵触之处，即按国家法令的新规定执行。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二**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乙方租赁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租赁房产：

甲方合法拥有坐落于\_\_\_\_市 区 大厦 层 房屋，建筑面积为： 平 米(以下简称该房屋)。甲方同意将该承租单元 平米出租给乙方。

第二、租赁用途：

乙方租赁的该房屋仅用于办公，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

第三、租赁期限：

3. 本合同租赁期为：\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 \_\_\_\_年\_\_\_\_月 \_\_\_\_日止。免租装修期为\_\_\_\_个月，即自 \_\_ 年 \_ 月 \_ 日至 \_\_ 年 \_\_月 \_\_日，免租装修期间免收房屋租金，但乙方仍需按时向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缴纳这期间的物业管理费、电费、水费等费用。

3.2续租：该房屋租赁期限届满，乙方即享有优先续租权。乙方如需继续租用，应当在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续租租金按照当时的市场行情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四、租金

4. 该房屋首年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为\_\_\_\_元平方米(税后租金)，共计\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即每季度租金\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自第二个租赁年度(含第二个租赁年度)起，年租金在上一个租赁年度租金基础上递增\_\_\_\_%，直至合同租赁期限结束。

4.2乙方采取按每个季度为一期支付的方式向甲方预交付下一季度的租金。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内，预付第一租赁年度第一季度的租金，起租日开始后该笔租金自动转为第一季度租赁。之后乙方应当在每季度租期届满前\_\_\_\_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前向甲方支付下一季度租金。

4.3支付方式：乙方可以支票、现金或汇款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

帐户名称：

帐号：

4.4甲方收到乙方租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第五、物业管理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5. 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月标准为：每建筑平米人民币 元，合计每月 \_\_\_元。

5.2 水费、电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按实际发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5.3 物业管理费交付办法和时间以物业公司规定为准。

第六、履约保证金

6. 在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后，乙方应于 \_\_\_ 年\_\_\_ 月\_\_\_ 日前支付履约保证金\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收到保证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6.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租赁期满，经甲方验收，若乙方承租的房屋无损坏(双方特殊约定和自然磨损除外)，且无其它欠款，在乙方办理退房手续时退还(不计息);若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七、交房标准及房屋装修或改造

7. 乙方在合同签定后，按约定向甲方缴纳完毕首年保证金、租金后，甲方开据《入住通知单》，乙方持《入住通知单》前往物业管理公司办理入住手续。乙方对于消防等设施的装修改造方案，必须取得政府相关部门的正式书面批复后，方可实施装修改造。该批复手续的办理工作由乙方或乙方所委托的相关机构自行进行，甲方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7.2乙方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该房屋交还时，乙方不得要求甲方给予装修补偿。

7.3 乙方在办理入住手续或申请进行承租房屋改造、装修时，应按物业管理公司要求客户入住、改造、装修的规定，完善审批备案手续，并须认真阅读与大厦装修有关的技术要求，遵守大厦《装修手册》、《客户手册》的规定。乙方在装饰装修该房屋前，需将装修方案和施工图纸，向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申报，并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入场施工。

7.4乙方的装修方案未获得物业管理公司正式批准前，不得在承租房屋内进行任何内部装修、设备安装和经营用品的安装及摆放(如乙方需要存放装修材料的，乙方须声明对装修材料的安全性负责，并得到甲方同意，方可存放)。

7.5乙方应确保其装修工程不会对承租房屋和大厦结构以及设备等造成任何破坏，且不会影响其他用户正常使用大厦或正常使用单元房屋。如因乙方委托的装修公司违反规定，乙方应赔偿由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7.6 若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对承租房屋的玻璃幕墙、建筑结构或中央空调系统等造成损坏的;或因乙方自行安装电气、设备及管道、线路使用不当、维修不善;或因装修产生各种污染而造成损失、索赔或法律诉讼等相关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7.7乙方进行房屋装饰装修、增添设施、中央空调和消防设施改造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承租房屋的内部装修及由乙方安装的各种设备由乙方自行维修保养，并由乙方承担有关费用，若由于乙方非正常使用原因造成承租户内甲方权属的各种设备发生损坏，甲方可以代为维修，但必须由乙方承担维修费用。

7.8 对于乙方承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及费用。

第八、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8. 甲方委托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本物业的公共设备设施、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负责维护公共秩序和安全防范事项的协助管理。

8.2甲方委托 物业管理公司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有权监督乙方遵守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物业使用手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及各项物业管理制度。

8.3在本合同租赁期内，如该房屋发生转让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本合同继续履行。

8.4按本合同之第五条、第六条规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和保证金。

8.5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第 种：

①依附于房屋的装修、装饰或附属物归甲方所有。

②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③甲方恢复原状，并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8.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他人。

第九、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9. 按时足额缴纳该房屋租金及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明确的有关费用。

9.2租赁期内拥有该房屋及其共用部位的使用权。

9.3乙方应遵守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物业使用手册》及各项物业管理制度，履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所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9.4如乙方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房屋设施设备的，由乙方负责赔偿损失并恢复原状。

9.5甲方或该房屋管理公司对该房屋进行修缮或处理突发事件采取避险措施时，

乙方应积极配合。

9.6按照公平、合理、安全的原则，正确处理物业的给排水、通风、采光、通行、卫生、环保等方面的相邻关系，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9.7负责做好该房屋的消防管理、安全防范等工作，如因乙方疏忽或管理不善，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9.8房屋使用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8. 乙方自用部位的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的日常修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9.8.2乙方物业管理费、停车费、网络费、电话费、室内电费等使用该房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9 租赁期届满或者提前解除合同后，乙方应搬走属于自己的物品，完成房屋的清洁。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承租房屋内的留置物品，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第十、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0.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变更、终止本合同。

0.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①擅自将该房屋转租、分租、转借的;

②承租人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③无故拖欠租金 个月以上的(含 个月);

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的。

0.3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第十一、违约责任

. 乙方未能向甲方按时支付应支付下一年度租金的，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应缴总额的千分之三支付滞纳金。乙方拖欠租金7天以上的(含7天)，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追收所欠费用及滞纳金，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违反《业主临时公约》、《业主公约》、《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或本物业管理制度，甲方或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制止、要求其限期整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并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4 租赁期内，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搬离房屋，甲方应双倍向乙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并赔偿乙方的装修损失(合理折旧后);乙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乙方违约导致甲方通知解除本协议的，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或违反本合同条款内容，给对方造成损失

或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的，违约方承担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十二、特别约定

2. 本合同任何一方在遇到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的条件下，造成的延误或不能履约均免责。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合同约定的某条款不能执行，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减少双方的损失，需免责一方应向另一方提供免责书面函(需提供证明材料)，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不计违约责任。

第十三、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任何一方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通知

4.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通知应为书面形式，且在下列情况下应视为已经充分送交：( )专人递送;(2)通过挂号或保证递送的邮件发出;(3)通过电邮或传真形式发送并取得必要的回答。

4.2下列情况下通知应视为有效送达：( )专人递送到对方约定的地址;(2)通过邮件方式的，在寄出七日后视为送达;(3)通过电邮或传真形式发送，以电邮或传真发出之日期视为送达。

第十五、其他约定

5. 非经双方书面协议，本合同不得变更或者修改。

5.2.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根据法律规定成为无效或不能执行，则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受影响，任何一方仍需履行本合同其他条款。

5.3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于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 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三**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乙方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租赁房产：甲方合法拥有坐落于\_\_\_\_市区大厦层房屋，建筑面积为：平米（以下简称该房屋）。甲方同意将该承租单元平米出租给乙方。

二、租赁用途：乙方租赁的该房屋仅用于办公，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

三、租赁期限：

3、1本合同租赁期为：\_\_\_\_\_\_\_\_年，即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免租装修期为\_\_\_\_个月，即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免租装修期间免收房屋租金，但乙方仍需按时向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缴纳这期间的物业管理费、电费、水费等费用。

3、2续租：该房屋租赁期限届满，乙方即享有优先续租权。乙方如需继续租用，应当在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续租租金按照当时的市场行情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四、租金

4、1该房屋首年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为\_\_\_\_元平方米（税后租金），共计\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即每季度租金\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自

第二个租赁年度（含

第二个租赁年度）起，年租金在上一个租赁年度租金基础上递增\_\_\_\_%，直至合同租赁期限结束。

4、2乙方采取按每个季度为一期支付的方式向甲方预交付下一季度的租金。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内，预付

第一租赁年度

第一季度的租金，起租日开始后该笔租金自动转为

第一季度租赁。之后乙方应当在每季度租期届满前\_\_\_\_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前向甲方支付下一季度租金。

4、3支付方式：乙方可以支票、现金或汇款方式支付。甲方开户行：帐户名称：帐号：

4、4甲方收到乙方租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五、物业管理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5、1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月标准为：每建筑平米人民币元，合计每月\_\_\_元。

5、2水费、电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按实际发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5、3物业管理费交付办法和时间以物业公司规定为准。

六、履约保证金

6、1在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后，乙方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支付履约保证金\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收到保证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6、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租赁期满，经甲方验收，若乙方承租的房屋无损坏（双方特殊约定和自然磨损除外），且无其它欠款，在乙方办理退房手续时退还（不计息）若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交房标准及房屋装修或改造

7、1乙方在合同签定后，按约定向甲方缴纳完毕首年保证金、租金后，甲方开据《入住通知单》，乙方持《入住通知单》前往物业管理公司办理入住手续。乙方对于消防等设施的装修改造方案，必须取得政府相关部门的正式书面批复后，方可实施装修改造。该批复手续的办理工作由乙方或乙方所委托的相关机构自行进行，甲方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7、2乙方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该房屋交还时，乙方不得要求甲方给予装修补偿。

7、3乙方在办理入住手续或申请进行承租房屋改造、装修时，应按物业管理公司要求客户入住、改造、装修的规定，完善审批备案手续，并须认真阅读与大厦装修有关的技术要求，遵守大厦《装修手册》、《客户手册》的规定。乙方在装饰装修该房屋前，需将装修方案和施工图纸，向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申报，并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入场施工。

7、4乙方的装修方案未获得物业管理公司正式批准前，不得在承租房屋内进行任何内部装修、设备安装和经营用品的安装及摆放（如乙方需要存放装修材料的，乙方须声明对装修材料的安全性负责，并得到甲方同意，方可存放）。

7、5乙方应确保其装修工程不会对承租房屋和大厦结构以及设备等造成任何破坏，且不会影响其他用户正常使用大厦或正常使用单元房屋。如因乙方委托的装修公司违反规定，乙方应赔偿由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7、6若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对承租房屋的玻璃幕墙、建筑结构或中央空调系统等造成损坏的或因乙方自行安装电气、设备及管道、线路使用不当、维修不善或因装修产生各种污染而造成损失、索赔或法律诉讼等相关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7、7乙方进行房屋装饰装修、增添设施、中央空调和消防设施改造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承租房屋的内部装修及由乙方安装的各种设备由乙方自行维修保养，并由乙方承担有关费用，若由于乙方非正常使用原因造成承租户内甲方权属的各种设备发生损坏，甲方可以代为维修，但必须由乙方承担维修费用。

7、8对于乙方承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及费用。

八、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8、1甲方委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本物业的公共设备设施、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负责维护公共秩序和安全防范事项的协助管理。

8、2甲方委托物业管理公司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有权监督乙方遵守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物业使用手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及各项物业管理制度。

8、3在本合同租赁期内，如该房屋发生转让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本合同继续履行。

8、4按本合同之

第五条、

第六条规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和保证金。

8、5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第种：

①依附于房屋的装修、装饰或附属物归甲方所有。

②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③甲方恢复原状，并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8、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他人。

九、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9、1按时足额缴纳该房屋租金及本合同

第五条、

第六条明确的有关费用。

8、1乙方自用部位的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的日常修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8、2乙方物业管理费、停车费、网络费、电话费、室内电费等使用该房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2租赁期内拥有该房屋及其共用部位的使用权。

9、3乙方应遵守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物业使用手册》及各项物业管理制度，履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所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9、4如乙方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房屋设施设备的，由乙方负责赔偿损失并恢复原状。

9、5甲方或该房屋管理公司对该房屋进行修缮或处理突发事件采取避险措施时，乙方应积极配合。

9、6按照公平、合理、安全的原则，正确处理物业的给排水、通风、采光、通行、卫生、环保等方面的相邻关系，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9、7负责做好该房屋的39消防管理、安全防范等工作，如因乙方疏忽或管理不善，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9、8房屋使用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1乙方自用部位的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的日常修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8、2乙方物业管理费、停车费、网络费、电话费、室内电费等使用该房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9租赁期届满或者提前解除合同后，乙方应搬走属于自己的物品，完成房屋的清洁。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承租房屋内的留置物品，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十、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0、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变更、终止本合同。

10、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①擅自将该房屋转租、分租、转借的

②承租人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③无故拖欠租金1个月以上的（含1个月）

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的。

10、3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十

一、违约责任

1、1乙方未能向甲方按时支付应支付下\_\_\_\_\_\_\_\_年度租金的，逾期\_\_\_\_日，乙方须按应缴总额的千分之三支付滞纳金。乙方拖欠租金7天以上的（含7天），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追收所欠费用及滞纳金，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3乙方违反《业主临时公约》、《业主公约》、《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或本物业管理制度，甲方或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制止、要求其限期整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并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4租赁期内，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搬离房屋，甲方应双倍向乙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并赔偿乙方的装修损失（合理折旧后）乙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乙方违约导致甲方通知解除本协议的，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5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或违反本合同条款内容，给对方造成损失或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的，违约方承担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十二、特别约定

2、1本合同任何一方在遇到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的条件下，造成的延误或不能履约均免责。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合同约定的某条款不能执行，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减少双方的损失，需免责一方应向另一方提供免责书面函（需提供证明材料），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不计违约责任

十三、争议的解决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任何一方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通知

4、1本合同项下的全部通知应为书面形式，且在下列情况下应视为已经充分送交：

（1）专人递送

（2）通过挂号或保证递送的邮件发出

（3）通过电邮或传真形式发送并取得必要的回答

4、2下列情况下通知应视为有效送达：

（1）专人递送到对方约定的地址

（2）通过邮件方式的，在寄出\_\_\_\_日后视为送达

（3）通过电邮或传真形式发送，以电邮或传真发出之日期视为送达。十

五、其他约定

5、1非经双方书面协议，本合同不得变更或者修改。

5、2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根据法律规定成为无效或不能执行，则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受影响，任何一方仍需履行本合同其他条款。

5、3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于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_\_\_\_

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_\_\_\_

日期：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四**

甲方(出租方)：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福州市鼓楼区精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自身拥有的武夷中心13层(电梯编号15层)西北向c单元房产对外进行租赁。现甲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公开竞价的方式择优选择乙方作为承租方。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该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福州市东街33号武夷中心第13层(电梯编号15层)西北向c单元，房屋结构为框架，建筑面积439.62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号为榕房权证r字第0641487号。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商务办公。如乙方需改变用途应经甲方书面同意和报有关部门批准。因改变用途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三条 租赁期限

该房屋租赁期限为3年，即从自20xx年1月1日至20xx年12月31日止。

第四条 租赁房屋的交付

(一)在本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本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二)甲方须提供出租场所平面图一份给乙方，并在图上标明位臵，同时加盖公章并提供相关产权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租赁期满合同终止或合同解除，乙方必须按时搬出全部物件，将租赁房屋交还给甲方。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3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五条 租赁费用

(一)租赁保证金

乙方获得本次租赁权，租赁保证金为人民币陆万伍仟元整(小写：65，000元)。租赁期限届满合同终止或合同解除，在乙方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结算了物业管理费等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房屋后5天内，甲方将向乙方退还租赁保证金，租赁保证金不计算利息。

(二)月租金

本合同租赁期限内，该房产第一年度每月租金为人民币叁万壹仟陆佰伍拾贰元整(小写：31，650元);第二租赁年度起，租金按上年度租金基数提高5%，即20xx年1月1日起每月租金为人民币叁万叁仟贰佰叁拾元整(小写：33，230元);第三租赁年度起，即20xx年1月1日起每月租金为人民币叁万肆仟捌佰玖拾元整(小写：34，890元)。

(三)其他费用

租赁期限内，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电话费、网络使用费、电梯维护费、空调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由乙方自行向大厦物业管理处缴纳。上述费用的标准的确定和调整及其他具体物业服务事宜由乙方与物业公司签订的物业合同确定。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一)租赁保证金由乙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5日内向甲方支付。甲方收到租赁保证金后向乙方开具收据。

(二)租金按月结算，乙方于每月一日向甲方交付当月租金。

(三)乙方通过银行转帐方式付款，甲方帐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8001000121080910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四)甲方每月核实收妥乙方交纳的款项后，应向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或相应凭证。

第七条 租赁房屋装修

(一)在出租部分的面积范围内，乙方可以委托其他单位承担内部一切装修的设计、消防报批以及施工责任。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方可进场装修，并遵守大厦物业处关于装修管理的规定。

(二) 乙方应合理使用该房屋，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乙方若需要对该房屋进行大规模装修改造的，乙方应事先甲方协商，如需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需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费用由乙方自理。

第八条 维修养护责任

(一)在租赁期限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涉及房屋结构等方面的大修理由甲方负责，日常的房屋维修养护(中央空调主机和分控、电梯、水电管道线路)等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二)乙方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乙方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或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予以经济赔偿。

(三)乙方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通知甲方，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四)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 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房屋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房屋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权利保证

甲方应保证出租之房屋为其所有，并无产权及使用权的纠纷，如发生产权及使用权的纠纷，应由甲方承担乙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一条 租赁房屋的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对租赁房屋有权转让，但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该转让行为不属违约行为。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租赁房屋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二条 租赁房屋的转租

(一)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将所租房产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

第十三条 租赁期满续租

本合同租期届满，乙方如需续租，可申请参加甲方组织的招租竞价公开会，乙方为优先权竞租人，同等价格下享有优先权。

第十四条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因特殊原因需要提前解除合同的，经协商一致，一方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后可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该行为不属违约行为：

1、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因市政建设需要搬迁、土地被收储和企业改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三)乙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1、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该房屋转租、转借他人使用的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变相转租、转借他人使用的(包括但不限于擅自换租，以联营、承包经营或者合作经营等名义将承租的房屋给他人使用并获得租金性收益的);

2、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擅自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且经甲方书面通知，在限定时间内(20日内)仍未纠正、并修复的;

3、乙方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从事违法违章活动的;

4、本合同有效期间该房屋出现治安或消防隐患时，政府有关职能部门或甲方要求乙方整改，而乙方未能及时整改或拒不整改的;

5、乙方拖欠租金超过十五天的，或拖欠租金总额超过壹拾壹万元的。

(四)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1、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该房屋超过十五天的;

2、提供的租赁房屋的用途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使乙方无法继续租用的。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一)款解除合同的，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拾万元。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直接以租赁保证金冲抵违约金，如租赁保证金尚有剩余，则由甲方退回乙方。

(二)甲方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三)款解除合同的，乙方缴交的租赁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归甲方所有;若租赁保证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由此而造成甲方的损失。

(三)乙方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四)款解除合同的，甲方除向乙方返回租赁保证金外，还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万元;若支付的

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由此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四)乙方在承包租赁经营期间，因自身经营等原因产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解决和承担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五)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移交该房屋，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每逾一日向甲方交付房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伍仟元人民币。

(六)乙方不得有任何处臵、抵押该房屋等行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没收乙方所交的租赁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若租赁保证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由此而造成甲方的损失。

(七)本合同有效期间该房屋出现治安或消防隐患时，政府有关职能部门或甲方要求乙方整改，而乙方未能及时整改或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营业进行整改，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叁万元人民币的违约金。

第十六条 合同解除或终止后的装修处臵方式

(一)由于乙方原因导致房屋租赁合同解除的，甲方明确不需要原装修的，甲方不承担装修的赔偿或补偿责任，由乙方自行处臵有关装修，但不得破坏房屋结构及造成出租方设施设备的损坏;甲方明确要求需要利用原装修的，按照该装修残值并经评估后以对折处理由甲方向乙方进行补偿，双方当事人也可以协商补偿金额。

(二)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房屋租赁合同解除，乙方提出装修改造补偿的，甲方仅就装修残值经评估后的价值向乙方进行补偿，但装修改造补偿总金额最高不得超出剩余租金的一倍。

(三)在房屋租赁期间由于甲方的房屋被拆迁，从而导致租赁合同解除或者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既无法继续使用所承租的房屋，又无法得到应得到的拆迁补偿，甲方应当对装修残值评估后的价值向乙方进行赔偿，但以甲方从拆迁人处得到的补偿中所涉及租赁房屋占有的份额为限。

第十七条 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须就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及其他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该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方，乙方作为承租方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 通知

(一)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必须用书面形式，以ems寄送或当面送交方式传递。

(二)各方通讯地址如下：

甲方：福州市五四路89号臵地广场33层

乙方：福州市五四路89号臵地广场2层

(三)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7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九条 争议的处理

(一)本合同受中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二)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按下列第1或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福州市或所在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二条 其他

(一)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甲方持本合同及有关证明文件向税务部门申请登记备案。

(二)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1、租赁房屋楼层平面图;

2、产权证复印件(经核对原件无异);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签订地点：福州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五**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乙方租赁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租赁房产：

甲方合法拥有坐落于\_\_\_\_市 区 大厦 层 房屋，建筑面积为： 平 米(以下简称该房屋)。甲方同意将该承租单元 平米出租给乙方。

二、租赁用途：

乙方租赁的该房屋仅用于办公，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

三、租赁期限：

3.1本合同租赁期为：\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 \_\_\_\_年\_\_\_\_月 \_\_\_\_日止。免租装修期为\_\_\_\_个月，即自 \_\_ 年 \_ 月 \_ 日至 \_\_ 年 \_\_月 \_\_日，免租装修期间免收房屋租金，但乙方仍需按时向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缴纳这期间的物业管理费、电费、水费等费用。

3.2续租：该房屋租赁期限届满，乙方即享有优先续租权。乙方如需继续租用，应当在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续租租金按照当时的市场行情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四、租金

4.1该房屋首年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为\_\_\_\_元/平方米(税后租金)，共计\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即每季度租金\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自第二个租赁年度(含第二个租赁年度)起，年租金在上一个租赁年度租金基础上递增\_\_\_\_%，直至合同租赁期限结束。

4.2乙方采取按每个季度为一期支付的方式向甲方预交付下一季度的租金。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内，预付第一租赁年度第一季度的租金，起租日开始后该笔租金自动转为第一季度租赁。之后乙方应当在每季度租期届满前\_\_\_\_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前向甲方支付下一季度租金。

4.3支付方式：乙方可以支票、现金或汇款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

帐户名称：

帐号：

4.4甲方收到乙方租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五、物业管理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5.1 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月标准为：每建筑平米人民币 元，合计每月 \_\_\_元。

5.2 水费、电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按实际发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5.3 物业管理费交付办法和时间以物业公司规定为准。

六、履约保证金

6.1在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后，乙方应于 \_\_\_ 年\_\_\_ 月\_\_\_ 日前支付履约保证金\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收到保证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

6.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租赁期满，经甲方验收，若乙方承租的房屋无损坏(双方特殊约定和自然磨损除外)，且无其它欠款，在乙方办理退房手续时退还(不计息);若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交房标准及房屋装修或改造

7.1 乙方在合同签定后，按约定向甲方缴纳完毕首年保证金、租金后，甲方开据《入住通知单》，乙方持《入住通知单》前往物业管理公司办理入住手续。乙方对于消防等设施的装修改造方案，必须取得政府相关部门的正式书面批复后，方可实施装修改造。该批复手续的办理工作由乙方或乙方所委托的相关机构自行进行，甲方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7.2乙方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该房屋交还时，乙方不得要求甲方给予装修补偿。

7.3 乙方在办理入住手续或申请进行承租房屋改造、装修时，应按物业管理公司要求客户入住、改造、装修的规定，完善审批备案手续，并须认真阅读与大厦装修有关的技术要求，遵守大厦《装修手册》、《客户手册》的规定。乙方在装饰装修该房屋前，需将装修方案和施工图纸，向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申报，并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入场施工。

7.4乙方的装修方案未获得物业管理公司正式批准前，不得在承租房屋内进行任何内部装修、设备安装和经营用品的安装及摆放(如乙方需要存放装修材料的，乙方须声明对装修材料的安全性负责，并得到甲方同意，方可存放)。

7.5乙方应确保其装修工程不会对承租房屋和大厦结构以及设备等造成任何破坏，且不会影响其他用户正常使用大厦或正常使用单元房屋。如因乙方委托的装修公司违反规定，乙方应赔偿由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7.6 若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对承租房屋的玻璃幕墙、建筑结构或中央空调系统等造成损坏的;或因乙方自行安装电气、设备及管道、线路使用不当、维修不善;或因装修产生各种污染而造成损失、索赔或法律诉讼等相关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7.7乙方进行房屋装饰装修、增添设施、中央空调和消防设施改造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承租房屋的内部装修及由乙方安装的各种设备由乙方自行维修保养，并由乙方承担有关费用，若由于乙方非正常使用原因造成承租户内甲方权属的各种设备发生损坏，甲方可以代为维修，但必须由乙方承担维修费用。

7.8 对于乙方承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及费用。

八、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8.1甲方委托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本物业的公共设备设施、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负责维护公共秩序和安全防范事项的协助管理。

8.2甲方委托 物业管理公司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有权监督乙方遵守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物业使用手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及各项物业管理制度。

8.3在本合同租赁期内，如该房屋发生转让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本合同继续履行。

8.4按本合同之第五条、第六条规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和保证金。

8.5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第 种：

①依附于房屋的装修、装饰或附属物归甲方所有。

②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③甲方恢复原状，并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8.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他人。

九、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9.1按时足额缴纳该房屋租金及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明确的\'有关费用。

9.2租赁期内拥有该房屋及其共用部位的使用权。

9.3乙方应遵守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物业使用手册》及各项物业管理制度，履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所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9.4如乙方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房屋设施设备的，由乙方负责赔偿损失并恢复原状。

9.5甲方或该房屋管理公司对该房屋进行修缮或处理突发事件采取避险措施时，

乙方应积极配合。

9.6按照公平、合理、安全的原则，正确处理物业的给排水、通风、采光、通行、卫生、环保等方面的相邻关系，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9.7负责做好该房屋的消防管理、安全防范等工作，如因乙方疏忽或管理不善，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9.8房屋使用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8.1乙方自用部位的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的日常修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9.8.2乙方物业管理费、停车费、网络费、电话费、室内电费等使用该房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9 租赁期届满或者提前解除合同后，乙方应搬走属于自己的物品，完成房屋的清洁。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承租房屋内的留置物品，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十、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0.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变更、终止本合同。

10.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①擅自将该房屋转租、分租、转借的;

②承租人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③无故拖欠租金1个月以上的(含1个月);

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的。

10.3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十一、违约责任

11.1乙方未能向甲方按时支付应支付下一年度租金的，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应缴总额的千分之三支付滞纳金。乙方拖欠租金7天以上的(含7天)，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追收所欠费用及滞纳金，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1.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1.3乙方违反《业主临时公约》、《业主公约》、《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或本物业管理制度，甲方或该房屋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制止、要求其限期整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并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1.4 租赁期内，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搬离房屋，甲方应双倍向乙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并赔偿乙方的装修损失(合理折旧后);乙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乙方违约导致甲方通知解除本协议的，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1.5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或违反本合同条款内容，给对方造成损失

或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的，违约方承担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十二、特别约定

1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在遇到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的条件下，造成的延误或不能履约均免责。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2.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合同约定的某条款不能执行，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减少双方的损失，需免责一方应向另一方提供免责书面函(需提供证明材料)，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不计违约责任。

十三、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任何一方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通知

14.1本合同项下的全部通知应为书面形式，且在下列情况下应视为已经充分送交：(1)专人递送;(2)通过挂号或保证递送的邮件发出;(3)通过电邮或传真形式发送并取得必要的回答。

14.2下列情况下通知应视为有效送达：(1)专人递送到对方约定的地址;(2)通过邮件方式的，在寄出七日后视为送达;(3)通过电邮或传真形式发送，以电邮或传真发出之日期视为送达。

十五、其他约定

15.1非经双方书面协议，本合同不得变更或者修改。

15.2.若本合同的部分条款根据法律规定成为无效或不能执行，则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受影响，任何一方仍需履行本合同其他条款。

15.3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于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 字： 法定代表人签 字：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日 期：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调一致，订立本合同。

甲方声明为该房屋所有权人或其全权委托代理人，并已经征得所有共同权人的同意。

一、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姓名/公司：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二、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姓名/公司：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代理人（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三、租赁房屋位置及用途：

甲方同意将坐落在成都市 区 号 大厦 座/栋 单元 层 单位，建筑面积 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号为 的 物业（以下简称该物业）出租给乙方，该物业以精装修状态及其设备（见附件“家具电器清单”）在良好状态下租给乙方作为写字间使用。

四、租赁期：

1）租赁期为 月/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_ \_月\_\_ \_日止。甲方应于 \_\_年\_ \_\_月 日交房，乙方应于上述甲方交房日期收房，逾期收房则视为乙方违约。

租赁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物业，乙方如不续租应按本房屋租赁合约内容规定如期交还；如甲方将该物业继续出租或出售，乙方享有优先权。

五、租金：

1）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小写： ）；租金以每\_\_ \_个月一期之方式交付，每次交付租金（含定金）须于上期租金到期前提前 天交付甲方，第一期租金人民币 （小写： ）乙方应于 年 月 日交付甲方。乙方以现金或银行转帐方式交付租金

（甲方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当甲方确认收到乙方租金后甲方应开具租金收据予乙方，乙方负责保管租金收据。

2）该物业租金包括该物业内现有设施（详见附件家具电器清单）被允许使用。

3）租赁期间，该物业每月的物管费、通讯费、天然气费/煤气费、清洁费、水电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应按相关收费部门的规定缴纳。此合同价格为出租房净收价，不含租赁税。若此价格含租赁税需写在补充约定上。

六、定金：

1）签定本合约同时，乙方须即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元（小写： ）作为租房定金，该笔款项由甲方直接收取，若甲方在合约规定交房日期交房且乙方收房后，该定金即转为租金，从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租金中扣除该部分。

2）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约条款收房以至本合约不能顺利完成，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已交付给甲方的定金归甲方所有，而甲方有权再将该物业租赁给任何人，当乙方做出以上赔偿后甲方不可要求进一步赔偿或要求乙方履行此合约。

3）如甲方未能履行本合约条款交房以至本合约不能顺利完成，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必须退还双倍定金给乙方，当甲方做出以上赔偿后乙方不可要求进一步赔偿或要求甲方履行此合约。

七、押金：

1）乙方须于 年 月 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押金人民币 （小写： ），甲方应开具押金收据，乙方负责保管押金收据。租赁期满，乙方负责结清使用该物业应由乙方承担的相关费用且在该物业内家具电器及相关设施无损坏情况下（自然损耗除外），押金由甲方如数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2） 乙方若于本房屋租赁合约之租赁期内违反本合约相关规定，致使甲方未能如期收取租金或乙方未缴纳应承担之费用，甲方可以扣除部分或全部押金抵付。若押金不足以抵付有关费用，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付款通知书十天内补足。

八、双方责任：

1）甲方出租该物业，甲方保证对该物业拥有合法产权证明及享有完整所有权或享有合法处分权，有权出租该物业，该物业的共有人或第三人（权利人）同意出租该物业，并且甲方保证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该物业的资料全部真实合法，如因此而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如对该物业及其设施故意损坏或使用不当而引起的损毁，乙方应负责修理和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属正常自然损耗，则由甲方负责维修及保养。

3）乙方使用该物业时，不得擅自改变物业结构和用途，不得储存任何违禁品、易燃品、爆炸品等物品。同时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当地物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4）租赁期间，乙方若将该物业分租或转租必须事先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

5）租赁期间，每期租金乙方须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交付给甲方，晚付房租时间达三天或以上，或欠交该物业租赁期内每月的物管费、通讯费、天然气费/煤气费、清洁费、水电费、及相关费用达壹个月或以上视为乙方违约。合约因违约而终止的，乙方须全部承担因违约所造成的责任。

6）在租赁期内若甲方提前解约,必须提前壹个月通知乙方,同时甲方所收的押金退还予乙方，并赔偿乙方等同押金金额两个月作为赔偿金,乙方已交租金扣除实际居住天数的租金后,剩余已交未居住的租金由甲方退还予乙方（不计利息）。

7）在租赁期内若乙方提前解约,必须提前壹个月通知甲方,同时甲方所收的押金不退还予乙方,乙方并再赔偿甲方等同押金金额一个月，合计两个月作为赔偿金，甲方将乙方已交租金中扣除该物业实际租住天数的租金后的剩余租金退还予乙方（不计利息）。若租赁期未满壹年乙方解约，乙方必须提前壹个月通知甲方，同时甲方所收的押金不退还予乙方，乙方并再赔偿甲方两倍押金金额，合计三个月作为赔偿金，乙方已交租金扣除实际居住天数的租金后，剩余已交未居住的租金由甲方退还予乙方（不计利息）

8）租赁期间，除不可抗力原因外，甲、乙双方必须按照本合约内容执行。

9）因乙方违约而导致合约终止，甲方有权不经乙方同意单方收回该物业，乙方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无条件搬出该物业，逾期，则视为乙方抛弃物业内的自有财物，而归甲方任意处置。

10）租赁双方的有效文书送达地址以本合约记载的联系地址为准，自邮寄之日起五天内视为送达。

九、其它：

1）本房屋租赁合约的订立、生效、解释及争议均适用于中国法律。如发生争议时，合约各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该物业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同意，除本房屋租赁合约的内容外，本房屋租赁合约内容如有任何更改或补充，甲、乙双方同意以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并经甲、乙双方签署作实生效。

3）本房屋租赁合约一式两份，经甲方、乙双方签署后生效，双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附件：详见《家具电器清单》

十一、补充约定：

出租方 （甲 方）： 承租方（乙 方）：

代理人（代表人）： 代理人（代表人）：

身份证/营业证号码： 身份证/营业证号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七**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办公楼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厂房(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为700平方米。

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工业厂房，包租给乙方使用，由乙方自行管理。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租赁期限为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1、签订本合同时，乙方须付押金人民币\_\_\_\_\_元整给甲方，合同期满甲方如数退回押金给乙方。

2、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整，交租方式按季度缴纳，乙方应于每季度末25号前支付下一季度租金给甲方，不得拖延，否则乙方当违约处理，甲方有权收回厂房，并不做任何补偿。

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1、租赁期间，使用该办公楼所发生的水、电、冬季采暖、电话通讯、管理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缴纳可能产生的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及产生的一切相关税项及一切费用。

3、租赁期间，乙方承担因使用租赁物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1、2两项的费用)和任何法律责任。

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及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及所属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及所属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2、乙方对租赁物及所属设施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维修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和安全风险。如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造成损害后果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3、楼房及设施不得擅自拆除、改建、扩建等，如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乙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4、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相关规定，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按消防部门和安全监察部门的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防火、防盗、防止事故发生等一切安全责任并承担相关一切法律责任，若租赁物出现任何安全问题，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擅自转租，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有权将租赁物收回，且不再退还租金。

2、租赁期满后，乙方将租赁物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及维持出租时原貌。

1、乙方使用甲方的一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产、工商、税务等证照及相关手续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2、租赁期间，乙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租赁物进行或从事非法活动。

4、租赁期间，租赁物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政府征占或甲方出售本合同所指的租赁物，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搬迁，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5、租赁期间，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可根据自己的办公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或甲方提起解除租赁合同后乙方将租赁物归还时，乙方不得要求甲方给予任何装修补偿。

6、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租赁物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1、租赁期间，如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因乙方原因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各项费用超过15日，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并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并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合同经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八**

出租方：\_\_\_\_\_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租赁条款：

一、租赁物及租赁期限

1、甲方同意将位于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房屋（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详见本合同所附“租赁物”平面图）

2、租赁期限为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租金及支付方式

1、第一个租赁年的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

第二个租赁年的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

第三个租赁年的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

2、租金的支付办法：第一个租赁年的租金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付清；以后每个租赁年的租金在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付清。

三、其它费用

1、乙方负责支付“租赁物”在乙方租赁期间产生的一切水费、电费等费用，水费、电费按供水、供电部门的收费标准收取，水电费的损耗按实际用量的5%计收，当月产生的水费、电费，乙方应在次月5日前支付给甲方，乙方用水、用电数量以甲方抄表数为准。

2、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向甲方交纳水、电押金元，在合同解除或租赁期届满时，乙方结清所有费用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3、乙方在租赁期内的物业管理费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元的标准向甲方交纳，每一租赁年的物业管理费与房屋租金同时付清。

四、“租赁物”的使用及装修

1、对于“租赁物”乙方只能用于商务办公。

2、“租赁物”交付乙方后，乙方因使用需要，如需对“租赁物”进行必要的改建、加固和装修的，改建、加固和装修方案需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并以不损坏“租赁物”整体结构及第三方利益为前提，否则，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停电、停水等措施。改建、加固、装修费用及完工后的维护由乙方自理。

五、甲方在租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1、依本合同规定将“租赁物”交付给乙方使用，水、电单独设立计量表。

2、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不得干扰乙方对“租赁物”的正常使用。

六、乙方在租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1、自觉遵守治安、消防及物业管理有关规定，保证“租赁物”的安全，接受甲方对“租赁物”的安全检查和整改意见。

2、按时、足额地向甲方交纳租金和水、电等其它费用。

3、负责对租赁区域内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维修，并承担一切相关费用。

4、按本合同规定使用“租赁物”并开展经营活动。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分租、出借“租赁物”。

6、遵守甲方对“租赁物”所作的各项管理规定。

七、合同的续订

在租赁期届满后，乙方如需继续承租的，应在租赁期届满日三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

八、保密责任

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内容以及因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

九、合同的变更、终止、解除及“租赁物”的归还

1、本合同可因租赁期届满或双方协商一致或发生不可抗力致“租赁物”不能使用而终止。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一切实际损失。

a、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或其它任何一项费用达30天以上（含本数）；

b、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改变“租赁物”之用途的；

c、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建、加固、装修租赁房屋的，或擅自转租、分租、出借“租赁物”的；

d、乙方利用“租赁物”进行违法活动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一切实际损失。

a、甲方未按时交付“租赁物”，经乙方书面催告后超过30天以上（含本数）仍未能交付的；

b、甲方交付的“租赁物”存在严重质量缺陷，乙方若使用将危及安全的。

4、本合同提前终止、解除或因租赁期届满而终止时，乙方应在解除或届满之日起三天内将“租赁物”腾空，并交还甲方。对于“租赁物”内的固定装修及附着物，乙方应予拆除（甲方认可不拆除的除外），并恢复交房前原样。乙方逾期归还“租赁物”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

十、违约责任

1、逾期支付租金或逾期交付“租赁物”或无正当合法理由拒收“租赁物”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每天500元。

2、一方违约，另一方依法律规定或本合同规定单方解除本合同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赔偿相当于该解除合同年度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3、任何一方单方面擅自终止本合同的，应向另一方赔偿相当于该解除合同年度的租金作为违约金，但依据本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可单方解除本合同时除外。

4、如因发生不可抗力，致“租赁物”损坏或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加以补充，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若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时则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系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是甲、乙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双方均不存在受欺诈、胁迫等违背其真实意志的情形。

十二、合同生效及份数

1、本合同经甲方盖章、乙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十三、本合同的附件

附件一：防火安全责任书

附件二：租赁物平面图

附件三：乙方身份证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九**

第一条合同当事人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二条甲方同意将坐落在\_\_\_\_\_\_区镇\_\_\_\_\_\_号部分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作用途使用，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分摊共用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

第三条甲方双方协定的租赁期限、租金情况如下：

注：期限超过\_\_\_\_\_\_\_\_\_\_\_\_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租金按结算，由乙方在每的第\_\_\_\_\_\_日前按付款方式缴付租金给甲方。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交纳\_\_\_\_\_\_\_\_\_\_\_\_元保证金，甲方应在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之日将保证金。

第五条双方的主要职责：

1、甲乙双方应当履行《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东省城镇房屋租赁条例》、《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义务。

2、甲乙双方应当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房屋租赁、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治安、计划生育及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查处工作。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照合同约定将房屋及设备交付乙方使用。未按约定提供房屋的，每逾期一日，须按月租金额的\_\_\_\_\_\_\_\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应负的修缮责任：

3、租赁期间转让该房屋时，须提前\_\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抵押该房屋须提前\_\_\_\_\_\_日书面通知乙方。

4、发现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结构、用途致使租赁物受到损失的，或者乙方拖欠租金\_\_\_\_\_\_个月以上的，甲方可解除合同，收回房屋，并要求赔偿损失。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时交纳租金。逾期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当月租金额的\_\_\_\_\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应负的修缮责任：

3、租赁期届满，应将原承租房屋交回甲方如需继续承租房屋，应提前\_\_\_\_\_\_日与甲方协商，双方另行签订合同。

第八条其他约定

第九条甲乙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条款或者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经催告后在合同期限内仍未履行的，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条在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送一份给镇出租屋流动人员管理服务中心备案。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租赁期满，若不到原办理租赁登记的管理机构办理终止登记手续的，视为甲方对乙方继续使用房屋无异议，双方延续租赁关系，租赁期为不定期，在新的租赁期间，甲乙双方仍须按照规定交纳有关税费。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十**

出租方(下称“甲方”)

姓名或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 码：\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

代 表 人：\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下称“乙方”)

姓名或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 码：\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

代 表 人：\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于\_\_\_\_\_\_年 月 日订立位于北京大厦座房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本租约”)如下：

1.甲方合法拥有座落于 大厦 房(下称“该房产”)，该房产的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含公摊面积)。

2.该房屋设施及甲方提供的装修、房屋平面图及房屋状况见本租约附件一。

乙方按照本租约的规定，承租该房产作为办公用房，租期 个月，自\_\_\_\_\_\_\_\_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天。

免租期：

自起租日期起乙方享有 个月的免租期。自 年\_\_\_\_\_\_月\_\_\_\_\_\_日

至 年 月 日，甲方在此期间免收租金。但乙方须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或管理公司全额缴纳管理费和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

乙方租赁该房屋须同时支付租金以外的其他费用：

电费：

管理费：

电话费：

车位租费：

卫星天线费：

1、乙方同意按每日每建筑平方米 的价格向甲方承租该房产(此租金不包含家具、电器、通信费用、物业管理费及停车费)。该房产每月租金为 元，即(大写) 币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2、租金按 预付，乙方须在每 到期前5日内支付下 租金。

3、租金以人民币种支付至如下账号，甲方提供正式票据。有关银行汇款的有关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开户行：

账号：

户名：

1.乙方同意在 年 月 日前开具 元人民币转帐支票，作为租赁押金(相当于一个季度的租金)，交甲方财务部。甲方在收到此款项后，向乙方提供可作为入账的发票。

2.在本租约履行期间，若因乙方违反本租约的规定未依约交纳租金和其他费用，或乙方人员人为因素，对该房产、及该房产所在大厦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给甲方造成直接、间接经济损失;则甲方有权从租赁押金中直接扣除予以补偿，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代理人)向其发出的扣除通知书后15日内将租赁押金予以补齐。押金不足时，甲方将书面通知乙方要求补足，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15日内将款项汇至甲方指定账户。

3.当本租约期满时，乙方将该房产及设施依约完整交还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代理人)。在乙方已按合同缴清应缴纳费用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租赁押金(不计利息)如数归还乙方。如若乙方未能按合同缴清应缴纳费用，则甲方有权在扣除相应数额后，将租赁押金余额退还乙方;押金不足时，甲方将书面通知乙方要求补足，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15日内将款项汇至甲方指定账户。

1.该房产租赁期间的其他与该房产承租使用相关费用由乙方按照《××大厦物业管理公约》(下称“管理公约”)的规定以及××大厦物业管理公司(下称“管理公司”)或其他有关部门的要求按时如数缴纳。

2.该房产的管理基金及依法或依有关部门规定需由该房产产权人(甲方)缴纳的与该房产出租相关的税费，由甲方缴纳。

1.乙方有权根据本租约，《管理公约》及管理公约制定的一切有关管理该房产及大厦规章制度的规定，使用该房产及××大厦的公共部位与公用设备，乙方同意遵守管理公司制定的《管理公约》和《用户手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2.乙方有必要适当的采取预防措施，以防该房产遭致破坏。

3.因乙方对该房产使用、管理、维修不当而致该房产受到损坏时，乙方在房产受损一周内通知甲方及管理公司，并应承担由此而致的修缮费用及赔偿费用。

4.除得到甲方同意外，乙方不得改变该房产用途或将该房产的全部或部分转让、转租或以其他方式交与他人使用或共同使用该房屋。

5.乙方同意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代理人)在合理的时间内，经事先通知并得到乙方同意后进入该房产巡视、检查该房产内部各部分状况或处理紧急事项。若有需要由乙方负责进行维修的情况，乙方根据甲方(或 甲方授权的代理人)的要求立即自行出资予以维修，否则，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代理人)有权代为维修，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未经同意而进入乙方所租赁的房产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追索赔偿。

6.事前未经甲方和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产的结构作任何更改，亦不得将该房产内的固定装置与设备擅自移动或拆除。也不得于该房屋内安置、堆放、悬挂任何物件以致超出该房屋的承重限度。乙方对该房产的装修以不损坏该房产整体结构和设施为原则。

7.租赁期满，乙方如欲续租需提前两个月提出书面通知，双方另行议定续约事宜并签署新租约。

8.因乙方对该房产使用、管理、维护不当等原因而致使他人财产或人身受到损害时，乙方自行解决由此而引发的纠纷，并自行承担由此而导致的损害赔偿后果。

9.租赁期满，乙方需将自已的所有财产与自置的设备、物品搬出该房产，且将清洁整齐、状态完好的该房产交还甲方;若因乙方拆除、搬迁等原因而致该房产内、外遭受损坏时，乙方需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相应的损失。

10.乙方的员工亲友、访客及其受许可人在使用、管理、维护该房产过程中的失责行为、违约行为、侵害行为，均视作乙方自身的行为，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1. 甲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自行申报交纳与该房产和出租该房产有关的税费，并保证该房产的通水通电。

2.因非乙方责任而致该房产的屋顶、主要结构、地板及排水管道、煤气管道、电缆等固定装置和设备损坏时，甲方承担相应的修理费用。在出现以上情形的损坏时，乙方在一周内通知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代理人)，并由物业管理公司负责安排修缮工作。在确认甲方确有过错的情况下，甲方赔偿乙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损失应经有关政府部门或权威机构确认。

3.甲方可在租赁期满以前一个月内，在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陪同意欲承租该房产的人员进入该房产内进行察看。

4.在乙方违反本租约的情况下(详见违约责任)，甲方予以纠正并要求赔偿。

5.若本合约期满或提前终止与解除后十日内，乙方仍未将其全部或部分私有财产和自置设备、物品搬出该房产，则作乙方放弃权利处理，届时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代理人)有权委派人员将乙方的上述财产与物品予以处理，并无需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6.甲方有权授权代理人并由甲方授权的代理人代为交付该房产、收回房产、收取租金及行使甲方赋予的其它权利。

7.为使该房产处于适当维修状态，甲方负责维修该房产的任何瑕疵，除非该瑕疵是由乙方使用不当所造成。

8.如果甲方向第三方转让该房产(或其任何部分)，甲方在两周内通知乙方。在此种情况下，第三方应如本租约的原签署方一样，完全接受本租约。

由于地震、台风、暴雨、大火、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人力不可抗拒事件，而影响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租约或不能按本租约约定的条件履行本租约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方式通知另一方，并在十五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本合约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发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该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约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议决定是否解除本合约，或者部分免除履行本合约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约。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十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xxxxxxxxxxxxxxx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xxxxxxxxxxxxxxx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xxx（省、市）xxx（区、县），出租房屋面积共xxx平方米，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2、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租赁期共xxx个月。自xxx年xxx月xxx日起至xxx年xxx月xxx日止。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3、经双方协商该房屋每月租金为xxx元；租金总额为xxx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4、经双方协商乙方负责交纳租赁期间因居住及营业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5、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乙方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选择乙方恢复原状；有权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6、租赁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若甲方在此期间出售房屋，须在xxx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征得乙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7、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8、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拖欠房租累计xxx个月以上。

9、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自然终止。

10、合同实施时，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验收时双方须共同参与，并签字确认。

11房屋租赁期间。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或其他原因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倍的滞纳金。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12、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xxx%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拖欠房租累计xxx个月以上的。

5）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xxx%支付甲方滞纳金。

6）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xxx%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倍支付滞纳金xxx。

8）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倍的滞纳金。

13、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其中，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4、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由甲、乙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它未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乙方：

身份证号：身份证号：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地址：地址：

房产证号：

签约日期：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签约地点：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十二**

原告：\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_\_\_

民族：\_\_\_\_\_\_\_\_\_\_\_\_

户籍所在地：\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现居住地：\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职业：\_\_\_\_\_\_\_\_\_\_\_\_

被告：\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_\_\_

民族：\_\_\_\_\_\_\_\_\_\_\_\_

户籍所在地：\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现居住地：\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职业：\_\_\_\_\_\_\_\_\_\_\_\_

案由：\_\_\_\_\_\_\_\_\_\_\_\_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_\_\_\_\_\_\_\_\_\_\_\_

一、请求依法判令解除原被告签订的租赁合同;

二、请求依法判令被告退还原告押金人民币\_\_\_\_\_元、支付违约金\_\_\_\_\_元;

三、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诉讼标的额：\_\_\_\_\_\_\_\_\_\_\_\_\_\_\_\_元

事实和理由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原被告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一份，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租赁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的房屋，租期\_\_\_\_\_年，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押金\_\_\_\_\_\_\_\_\_\_元( 合同对租金计算方式、违约金计算方式等内容的约定)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履行，支付了相应的押金和租金。后因\_\_\_\_\_\_\_\_\_\_\_\_\_\_\_，现本合同已无继续履行的可能。

综上，原告认为被告的行为构成违约，依法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鉴于本合同已履行不能，故请求贵院依法解除本合同，并判令被告退还相应的押金、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望判如所请。

此致

\_\_\_\_\_\_\_\_\_\_人民法院

具状人：\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十三**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乙方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在自愿的基础上，就出租、承租简单版房屋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

一、租赁房屋地点位于黎明中区 号楼 室，面积 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租金为：年租金 元人民币，分两次付清，第一次在签合同时交付半年

元，下半年的房租需提前一个月交付。如到期不交下半年的房租属租房合同书于乙方违合同模板下载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且不退已交付剩余的租金。

四、双方自愿协商，出租方提供一批设施给乙方使用，乙方需交5000元人民币押金，以保证设施的完好使用及水、电、物业管理费等费用的正常缴纳。合同到期后甲方确认设施完好无损，无任何欠费，甲方退回5000元人民币押金给乙方。

五1、合同期内乙方对规范图片房屋及屋内设施有使用权，并加以维护。

2、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让、出卖房屋及设施。

3、乙方不得随意改变租房合同范本简单版设施、结构，如需变更要与甲方协商同意。

4、乙方要租房合同严格遵守国家安全消防有关规定，否则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额负担。

乙方严禁使用电炉、严禁擅自接线租房合同书用电，如因疏忽大意导致火灾发生，所造成的后果由承租方负责，租赁期内乙方被盗或人身安全等损失由乙方负责。

5、因甲方特意为乙方购买家具、设施，所以租赁期内乙方自行搬出的话，乙方不得向甲方索要未使用期的租金。

6、乙方需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是否续租，如续租需交下年房租。

7、在租赁期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都由乙方负责承担。

六、下列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托欠有关费用;

2、乙方转租、转让、出卖房屋及设施;

3、乙方从事违法经营的;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变房屋设施结构。

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1、所有对合合同模板下载同的补充，变更均以书面形式为准;

2、双方有争议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可依法处理。

本合同一式二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备注：甲方提供设施清单附后。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十四**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送达)地址：

邮编：

电话：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送达)地址;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座落在上海市杨浦区国宾路52号二层部分(具体位置详见平面位置图之斜线阴影部分)，(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计租面积为450平方米。

乙方向甲方承诺：

(1)租赁该房屋仅限用于经营“某某某”店，并遵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2)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按照本合同约定合法经营，并承担经营活动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若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而未核准前，不擅自改变上述约定的经营业态或经营品牌。

1.租赁期限自租赁期满前6个月，甲乙双方可协商续租事宜，在同等租赁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

2.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交付该房屋的3天前向乙方发出书面交付通知，乙方应按该书面通知书载明的期限受领。

3.甲方同意：自甲方交付该房屋之当日起说明，本合同项下所称的租赁期限均包括免租装修期。

4.双方同意：在免租装修期内，乙方免付房屋租金，但租赁期限内(包括免租装修期)发生的物业管理费、通讯、垃圾清运费及其他与乙方使用房屋或营业有关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支付方式和期限按有关部门(机构)的规定/开具的账单或甲方的通知。物业管理费按人民币45元/平方米/月计算。

1.平方米/天，即月租金为人民93075.00元(玖万叁仟零柒拾伍元整)，其中已包含人民币45元/平方米/月的物业管理费。租金每叁年递增5%，即20xx年4月 日至20xx年4月 日的月租金为人民币97729.00元(玖万柒仟柒佰贰拾玖元整);

2.该房屋租金采用先付后用原则，按每两个月为一支付期。首期租金支付时间为乙方进场装修前，金额为人民币186150.00元(壹拾捌万陆仟壹佰伍拾元整)，第二期支付时间为20xx年7月 日前，以后乙方必须在距每一支付期开始的5天前全额付清各期租金。逾期或不足额逾期支付租金的，则每逾期一天，乙方须按月租金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双方同意：乙方支付租金等其他应付费用仅限以下汇款方式支付：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甲方实际足额收到(以到帐为准)乙方某一款项的日期，为乙方实际履行该项付款义务的日期。

第五条 保证金及其它费用

1.为确保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安全完好及租赁期限内相关费用的如期结算，乙方同意于本合同签订同时支付给甲方人民币186150.00元(壹拾捌万陆仟壹佰伍拾元整)作为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保证金。

2.甲方应于双方终止(解除)租赁关系、乙方已按约交还房屋，并付清所有应付费用后，且乙方按本合同第八条第 8 款约定向甲方提供书面文件后的3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保证金无息返还给乙方。

3.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而产生的欠付款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甲方可在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付款通知后5天内补足。若乙方未在甲方通知中载明的期限内足额补足保证金的，每逾期一日，支付未补足部分0.5%的金额作为违约金。

4.租赁期限内，甲方提供之上水及电力，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合同前已查勘无误认可其容量(照明及空调用电满足乙方的实际使用需要，其他设备用电容量为 kv)和管线现状。乙方应根据各类表具的计数(电表须另加计数的10%作为级差损耗分摊、水表须另加计数的6%作为级差损耗分摊，相关单价均按所属整栋大厦电力、上水部门出具的账单单价)，按有关部门(机构)的规定/开具的账单或甲方付款通知书载明的金额及期限将前述费用付清，相关违约责任等同租金。

5.租赁期限内，有线电话或有线电视或网络线路的开户申请和使用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乙方若根据经营确需申请水、电新装、增加、扩容的，应经甲方同意，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协助，但不负责相关手续的申办及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任何损失。

6. 租赁期限内，乙方应自费负责经营所需之消防、环保、卫生、质检等的申请和验收合格，签定本合同前乙方已对承租房屋现况了解清楚。

1.租赁期限内，甲方应保证该房屋处于良好的、可使用状态。乙方应爱护并合理使用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2.甲方维修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应提前十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和配合;租赁期限内，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非因乙方不当使用所致)，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十日内进行维修。

3.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或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至良好、正常可使用状态;超过合理期限乙方仍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同意乙方可根据经营需要，在不影响、不破坏房屋主体结构或承重的前提下，对该房屋进行必要的装修装潢、设备添置，但其装修、设计、施工方案及相关图纸须征得甲方同意;需经有关部门审批和(或)有关相邻人、利害关系人同意的，由乙方报请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和(或)获得有关相邻人、利害关系人同意后方可进行，所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租赁期限内，乙方可根据经营需要在公共部位(包括但不限于公共通道、外墙)张贴、悬挂或以其他方式设立店招、广告、标语、告示、指示牌等物品，但其具体位置、方案(包括材质、承重和立体尺寸)或图纸应事先获得甲方、有关相邻方或利害关系人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需报请有关部门审批的，由乙方自行负责报批通过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

6. 因乙方或相邻关系或相邻关系的其他承租方的原因，给对方或自身在装修装璜、设备添置(含广告招牌、防水、光照、噪音、排污、排烟)造成侵权或损失的，甲方可协助协商解决，但责任与甲方无关。

1.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将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完整地移交给乙方，乙方接收甲方该房屋的行为视为乙方对于该房屋处于符合乙方租赁目的和本合同约定状态的最终确认。

2.租赁期限内，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提供乙方办理营业执照所需的应当由甲方提供的各项文件。

3.有关该房屋出租之税费由甲方负责。

4.甲方接受乙方的租金及其他费用，不得被视作甲方放弃其向乙方追究因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乙方须遵守及履行的任何约定而须负之责任的权利。

5.甲方一次或多次原谅乙方违反任何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既不构成甲方放弃追究乙方任何持续、日后的违反行为的依据，也不在任何方面减免或影响甲方追究乙方任何持续、日后的违反行为的权利和补救。

6.租赁期满或合同任何情形下的解除或终止后的3天内，如乙方不能全面且适当地按约完成向甲方返还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甲方有权选择适用下列任一措施或并列使用：

(1)要求乙方每逾期一日支付相当于当年日租金标准2倍的房屋使用费和违约金予甲方

(2)于任何时间直接进入并占有该房屋，该房屋内乙方留存的任何物品(包括：装修装潢、广告招牌、消防/环保设施、水、电、通讯自添/新增表具管线及相关设计施工费用等固定添附)均被视为乙方自动放弃，无偿地归甲方所有/过户转让给甲方，甲方有权自行处置，且无须对乙方承担任何保管、补偿或赔偿责任。

7.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乙方的租赁经营活动进行监督，若发现乙方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活动，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乙方须及时进行整改。

8.甲方及经甲方同意的任何第三方有权携同该房屋未来的任何承租意向客户或有关人士在租赁结束或提前结束前6个月内的所有合理时间内视察该房屋。

1.乙方应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该房屋。乙方应促使继承人、雇员、代理人、承建商、顾客、客户和其他任何与乙方有关的人士(以下统称“该等人士”)信守本合同中乙方的相关义务和责任。该等人士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应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在该房屋内开展及经营其业务前，乙方应向政府有关部门取得所有规定的证照。乙方须确保该等证照在租赁期限内完全有效，同时在各方面均符合该等证照的规定。

3.租赁期限内，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抵扣其应向甲方支付的租金和其他各项应付费用。

4.与乙方营业有关的各项税费，由乙方负责。

5.甲方可能就该房屋的各类风险向保险公司购买保险，如发生保险事故，且该保险事故的发生可归责于乙方或者如本合同第八条第1款所称的与乙方有关的“该等人士”，则乙方应承担甲方向保险公司所支付的该对应部分的全部保费。

6.该房屋内乙方财产保险由乙方自行负责。

7.租赁期满或合同任何情形下的解除或终止后，乙方须在3天内仅限将添置的可拆动的动产部分自行拆除和搬离所有乙方动产物品并向甲方返还该房屋，返还的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应当完好并符合日常状态，如有损坏应事先修复或给予甲方相应的经济赔偿。房屋返还甲方时，甲、乙双方应办理交接手续，经甲方验收认可。其余留存的任何动产物品及装修装潢、消防/环保设施、水、电、通讯自添/新增表具管线及相关设计施工费用等固定添附，均须视为乙方自动放弃，无偿地归甲方所有/过户转让给甲方，任由甲方处置，乙方决无异议。未按本款约定全面履行的，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当年日租金标准2倍的房屋使用费和违约金。

8.租赁期满或合同任何情形下的解除或终止后，乙方应当在60天内向甲方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及食品/公共卫生许可证注销登记核准通知或营业执照及食品/公共卫生许可证住所地、经营场地变更登记核准通知(经核对原件后的复印件)，乙方未按前述约定全面履行的，视为乙方未全面履行返还该房屋的义务，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当年日租金标准2倍的房屋使用费和违约金。

9、 乙方应在20xx年 月 日前完成门头店招(甲方指定的区域位置，详见示意图附件)。

1.租赁期间，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双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1)甲方或乙方因有特殊原因，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提前收回该房屋或乙方提前返还部分或全部该房屋的;

(2)因不可抗力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

(3)租赁期限内，该房屋或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被市或区(县)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动拆迁或依法提前征用、提前收回，或司法、行政机关依法限制其房地产权利，或出现因法律、法规禁止的非甲方责任的其他情况。

2.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的一方应主动向另一方提出。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据本条第1款第(2)、(3)项可免除责任外，应由另一方负责赔偿。

1.租赁期限内，甲、乙任何一方无法定或约定之理由解除本合同：甲方出现前述违约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当月租金6倍的违约金，并退回乙方已付押金(扣除乙方应付费用)和剩余租金，且须补偿装修添附部分的残值;乙方出现前述违约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当月租金6倍的违约金，还须返还甲方给予乙方免租装修期的折算金额(以第一年日租金标准，按实际免租天数计算)，乙方的全部装修装潢、广告招牌、消防/环保设施、水、电、通讯新增表具管线及相关设计施工费用等固定添附均被视为乙方自动放弃，无偿地归甲方所有/过户转让给甲方，甲方有权自行处置，且无须对乙方承担任何保管、补偿或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视届时情形按本合同第七条第6款第(1)、(2)项约定行使权利。违约金不足抵付对方其它经济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负责赔偿。

2.甲方的违约责任：因甲方无权出租而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当月租金6倍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经济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3.乙方的违约责任：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无条件切断水、电、煤等能源供应或选择解除本合同;甲方解除本合同的，除可无条件切断水、电等能源供应外，甲方另有权自行迁出该房屋内所有物品代为保管、收回该房屋另行出租、乙方支付甲方相当于月租金6倍的违约金、乙方承租房屋内全部装修装潢、广告招牌、消防/环保设施、水、电、通讯自添/新增表具管线及相关设计施工费用等固定添附均视作自动放弃归甲方所有/过户转让给甲方。保证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该房屋转租、转让、发包，或擅自变相转租、转让、发包、转借他人或调换使用，或擅自与他人联营联销、合作经营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变更本合同第二条第1款约定之经营范围、业态、品牌的;

(3)在承租房屋内改变或破坏房屋主体结构或承重的;

(4)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违章活动致犯罪或者因违法违章行为被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处以停业整顿或吊销许可证或营业执照之行政处罚的;

(5)逾期或不足额逾期支付保证金或租金或水或电等其他各项应付费用超过应付日15天的;

1.双方确认：一方以ems邮政特快专递方式向本合同约定联系(送达)地址和人员寄递书面函件的，自发出后的第二日，视为已送达。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的内容与本合同的内容相冲突，则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3.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除合同解除本身外，其他条款继续履行。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甲、乙双方签章生效。

甲方：

代表人(签名)

日期：年 月 日

乙方：

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

**房屋租租赁合同 楼房房屋租赁合同打印篇十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中文： 英文： 地址： 市 区 街 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电话： 传真：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中文： 英文：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地址： 市 区 街 号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市政府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写字楼物业租赁合同范本。

第一条 名称、地址、面积 大厦是由甲方兴建 坐落 市 区 街 号的 结构大厦。乙方承租该大厦第 层 型 单位(以下简称该物业)。该物业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详见平面图。

第二条 同意根据下列条款将该物业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愿意承租。

第三条 业内部之所有物 物业内部之所有物于租赁期开始之日起，一并交付乙方使用，租金已包括内部所有物的租赁费用，该物业内部所有物包括全部固定装置、地板、墙壁、天花板、楔柱、窗户及设备(清单见本合同附件)。

第四条 及租赁期限

1. 甲乙双方议定该物业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租赁期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该物业的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

第十四天开始，共计\_\_\_\_\_\_\_\_年。甲方须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或之前向乙方发出该物业的交付使用通知书，如甲方遇下列特殊原因，可延期交付该物业，而不用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但甲方应将延期原因书面通知乙方。

(1)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其他事故;

(2)施工过程中遇到不能及时解决的异常困难及重大技术问题;

(3)其他非甲方所能控制的因素;

(4)承建商的延误;

(5)市政项目配套设施批准及安装延误;

(6)政府部门延迟批准有关文件;

(7)图纸更改;

(8)无法预见的意外事件;

(9)为执行当地政府的法规而致的延误;

(10)自来水、电力、煤气、热电部门未能按时接通。

2. 租金不包括管理费、市政设施使用费、电话费及其他费用。

3. 租金每月缴付一次。首月租金于甲方向乙方发出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十四天内缴付;以后于每月的第\_\_\_\_日缴付。逾期缴付租金，每逾期\_\_\_\_日，乙方应按月租金的百分之三向甲方缴付违约金。

第五条 管理费

1. 租金不包括有关该物业的管理费。管理费由乙方按该物业管理公约的规定，向甲方或甲方聘任的管理公司缴付。管理费每月缴付一次，首月管理费于甲方向乙方发出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十四天内缴付，以后于每月的

第一天缴付。逾期缴付管理费，每逾期\_\_\_\_日，乙方应当按月管理费的百分之三向甲方或甲方聘任的管理公司缴付违约金。

2. 甲方及或其聘任的管理公司有权根据该物业管理公约在租赁期间内调整管理费，乙方应按时缴付新调整的管理费，不得异议。

3. 若因不可抗力、罢工、政府行为或其他非甲方所能控制的原因导致管理服务终止或受影响，乙方不得拒交管理费。

第六条 市政设施使用费、水、电、煤气费、电话费及\_\_\_\_市政设施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逾期缴付而造成被有关部门停水、电、煤气、停止电话，后果由乙方自负。

第七条 保证金

1. 乙方应于签署本合同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元的定金。乙方还应在甲方向乙方发出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十四天内向甲方缴付下列保证金：

(1)三个月租金保证金;

(2)三个月管理费保证金;

(3)水费保证金;

(4)电费保证金;

(5)电话费保证金。 甲方有全权决定以上

(2)至

(5)项保证金的金额及增收其他甲方认为需要的保证金项目。在乙方交付上述保证金时，定金将自动转为乙方应缴保证金的一部分。

2. 若甲方调整管理费，保证金额将作出相应调整，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_\_\_\_日内向甲方支付原保证金与新保证全的差额。

3. 定金及以上保证金用作保证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条款。乙方违反其中任何条款，甲方可于定金及或保证金中扣除其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及所支付的开支。若定金及或保证金不足补偿甲方损失及所支付的开支，乙方应支付差额给甲方。

4. 在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全部条款及政府规章的条件下，甲方应当于租赁期满或于本合同提前解除及乙方将该物业以空置状态交还甲方或于甲方计清及扣除乙方拖欠甲方款项之日(以后者为准)三十天内，将保证金或其余款无息返还给乙方。

第八条 该物业用途 乙方不得将该物业用于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任何用途。乙方保证不改变该物业用途。

第九条 不得分租等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物业转租、转让、分租、转借给任何

第三者或与其互换房屋使用。

第十条 装修及改建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该物业进行任何扩建或改建、装修及或改变该物业的外观及结构，或改变及或增加固定设备。乙方获准进行装修及改建时，应事先将设计图纸交甲方审批同意，遵照大厦装修指南的规定施工。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审批设计图纸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期满后，乙方须将装修及改建后的设施无偿归甲方所有或按甲方的要求恢复该物业的原状，所有费用由乙方负担。

2. 若乙方对该物业作出的改动、扩建或拆除，因违反政府法规，被政府有关部门要求恢复原状或作出行政处罚时，不论事先是否已获得甲方同意，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因此所受的任何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第十一条 保险 乙方必须于收到甲方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_\_\_\_日内自费向甲方认可的保险公司为该物业购买有关的保险，险种及保额由甲方确定。

第十二条 正常使用及维修该物业

1. 乙方应爱护和正常使用该物业及其设备，如发现该物业及其设备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无须上门维修，合同范本《写字楼物业租赁合同范本》。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检查和维修该物业，因延误该物业维修而造成甲方或

第三者的人身、财产遭受损害的，乙方负责赔偿。

2. 因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该物业或设备损坏的，乙方应负责赔偿或修复，并负责下列涉及该物业维修项目的费用：

(1)排水管、厕所、化粪池的清理疏通;

(2)饮用水池清洗及垃圾池清理;

(3)门窗玻璃及小五金的更换，分电表或无分电表的表内电线、电闸、灯头、插座等更换和分水表以内水管、龙头更换;

(4)室内墙面的粉刷和天花板等的粉饰;

(5)因使用安装超水、电表容量需增容的增容费。

3. 除以上规定外，乙方亦须自费负责保护及维修该物业内部及其内部之所有物(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附件列出之所有物)。 乙方如违反本条或因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并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4.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于发给乙方事先通知后，于任何时候进入及视察该物业，记录该物业内的所有物品及进行任何检查、测量、维修及施工。若乙方不按照甲方的通知立即对该物业进行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责的维修或其他工程，甲方可单方面强制维修或进行施工，乙方必须充分合作，有关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保护该物业

1. 乙方应在租赁期内自费负责将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保持完好状态，要爱护和正常使用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并于租赁期满或本合同提前解除时将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以完好状态交还甲方。

2. 乙方不得损害该物业的任何部分。如该物业因乙方或乙方的访客、雇员、代理人、借用者的行为受到任何损害，致使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全额赔偿。

3. 因乙方的行为或过失或因该物业爆炸或溢出水、烟、火或气体而导致大厦任何部分损毁，应由乙方负责修理及恢复原状，有关赔偿、费用及开支应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应采取一切防范措施，使该物业免于受火灾、水浸、风暴、台风等或其他类似的破坏。

第十四条 甲方紧急进入该物业 如遇火警或其他紧急情况，甲方及其代表有权未经乙方批准进入该物业灭火及保护财物。

第十五条 服从法规及管理公约

1.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房地产管理的各项规定，接受当地房地产管理机关的监督、管理。

2. 乙方须遵守及服从该物业管理公约或根据管理公约制订的管理规则(以下一并简称“管理公约”)。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因乙方违反以上规定而遭受的任何损失。

第十六条 乙方赔偿损失

1. 如因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造成或引起甲方或

第三者的任何损失(不论是财物或人身，故意或过失)，均由乙方赔偿。

2. 所有乙方的访客、雇员、借用人、代理人的过错及行为，均视为乙方的过错及行为，乙方应负全责。

第十七条 甲方有权招租等 在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内，甲方有权在该物业的外墙张挂把该物业招租或出售的告示及其他甲方认为需要张挂的资料，乙方不得提出异议或干涉。

第十八条 合同解除

1. 如发生下列任何情况：

(1)乙方逾期14天仍未缴付(不论甲方曾否催交)租金及或管理费及或其他本合同项下乙方应缴费用;

(2)乙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经甲方指出后20天未改正的;

(3)乙方破产或清盘或无力偿还其债务;甲方有权重新占有该物业或其部分及单方面以书面形式解除本合同，本合同的解除将不影响甲方所有在本合同项下向乙方请求赔偿的权利。 甲方并可从乙方按本合同支付的保证金内扣除甲方因上述情况所受的所有损失及开支。

2. 如发生上述情况的

(1)或

(2)，甲方有权终止向乙方提供管理服务及市政设施如水、电、煤气等，直至上述情况完全纠正为止。

3. 租赁期内，如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而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赔偿甲方的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两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第十九条 交还该物业

1. 如甲方根据本合同条款解除本合同，乙方应于收到甲方解除通知时搬出该物业并将其恢复至原有的空置状态交还甲方(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一切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2. 如甲方因任何理由无法将解除本合同的通知送达乙方，或乙方接到通知后拒绝迁出该物业及或未能将该物业恢复至原有空置状态交还甲方，或不按本合同向甲方作出补偿及付清欠款，甲方有权依法律规定的程序重新占有该物业并清理家具及其他所有物品并将该物业恢复原状，甲方无须对此作出任何赔偿。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清理该物业及将该物业恢复原状及有关的所有费用。

3. 甲方可全权处理按上述规定清理的物品。如甲方将其依法变卖，所得收益在扣除乙方拖欠甲方的所有欠款后，将余额退还乙方。甲方并不因本条而有任何责任将有关物品进行变卖。乙方不得对甲方变卖物品所得款项提出异议。

4. 租赁期满后，乙方应自费搬出该物业并将其恢复至原有的空置状态交还甲方，若乙方拒绝迁出该物业，及不按本合同向甲方作出补偿及付清欠款，甲方有权按本条处理。

5. 租赁期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双方应共同检查交接该物业及其所有物和设备，如发现有损坏的，应在乙方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6. 甲乙双方在此同意和声明，在租赁期满或本合同解除时，甲方无任何义务向乙方提供任何另觅居处的援助。

第二十条 支付违约金等 本合同项下的违约金及其他赔偿金额应在确定责任后\_\_\_\_日内付清，否则按逾期付租金的条款处理。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 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互免承担责任。

第二十二条 税费 甲、乙双方应按政府规定支付各自所应承担的登记费、印花税及或其他费用及税项。乙方还应负责租期内其他一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规定应由租户缴纳的费用及税项。

第二十三条 通知

1. 甲方根据本合同发出任何通知给乙方，应以甲方有记录的乙方最后的通讯地址为乙方地址，经邮局将通知书寄出48小时后，视为送达。如乙方更改通讯地址，必须书面通知甲方。

2. 所有乙方根据本合同发出给甲方的通知，必须以甲方实际收到通知方视为送达。

第二十四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变更、解除、终止、争议解决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并受其制约。

2. 甲、乙双方如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可按下列第( )项方式解决：

1. 申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五条 其他

1. 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双方均具有完全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清楚、明白，并愿意按本合同规定处罚违反本合同的一方，违约的一方愿意接受。

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以中文为法定文字，本合同书写与印刷文字均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于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送一份往房地产管理机关登记。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标准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